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通告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由利通区财政局批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现将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决算公开如下,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附件:2022 年度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2 年度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
乡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 二、收入决算表..... (5)
- 三、支出决算表..... (8)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36)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36)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37)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五部分 附件.....	(4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执行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落实支农惠农的各项政策措施。认真宣传执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加强农村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律服务，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理，维护农村秩序和保护农民合法权益。

（二）发展经济。制定并组织实施好乡村整体规划和经济发展规划；引导组织农民发展现代农业，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培植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优化和调整农村经济结构，推进农业向二、三产业发展；培育各种形式的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为农民提供市场信息、先进技术、务工技能、优良品种、病虫害防治、农副产品销售等服务；用好国家政策，充分利用国家政策为失地农民提供创业、就业场所；完善职能、调整机构设置，优化人员配置，为“十大农业产业基地”建设提供优质的服务。

（三）搞好服务。加强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土地管理、推进城乡一体化；做好村民自治、社区建设、人口和计划生育、宗教事务管理等各项工作；加强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建设；健全农业服务体系，为农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提供政策、科技、信息服务；协同有关部门搞好农村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搞好资源节约，保护和建设农村生态环境；为当地农民和流动务工人员提供优质服务；加强基层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提高农民的思想认识、科学文化和健康素质。

（四）维护稳定。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农村养老保险、社会救助和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建设，做好五保供养、鳏寡孤独、残疾人和农村贫困人口救助工作，提高保障公共安全的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保护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推进平安建设，做好农村信访工作，加强各类矛盾纠纷调解，防范和妥善处理各类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农民群众安居乐业。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334,46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406,436.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895,880.3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6,52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361,00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807,485.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36,40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8,83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96,776.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5,258,574.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499,686.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06,59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272,201.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037,827.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083,036.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15,432.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370,222.78
	30			61	
总计	31	121,453,259.19	总计	62	121,453,259.19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14,037,827.11	97,230,342.02	0.00	0.00	0.00	0.00	16,807,48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06,436.27	7,406,436.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5,622.70	15,62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622.70	15,62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66,719.57	7,366,71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76,719.57	6,976,71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40,000.00	2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94.00	4,0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94.00	4,0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46,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46,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46,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1,00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409.80	1,936,40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409.80	1,752,40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736.00	122,7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106.75	786,10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567.05	843,56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69,700.00	169,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69,700.00	169,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300.00	14,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300.00	14,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831.94	598,83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1,625.00	191,6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25.00	20,0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1,600.00	12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40.00	20,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40.00	20,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166.94	387,16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82.85	272,98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184.09	114,18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6,776.63	496,77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6,776.63	496,77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6,776.63	496,77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97,307.17	65,097,30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7,116.78	307,11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116.78	307,11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894,310.00	30,894,3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894,310.00	30,894,3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80,461.21	20,080,46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6,894.00	4,546,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894.00	137,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81,000.00	2,88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88,000.00	8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40,000.00	1,3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22,000.00	12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2,000.00	12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01,500.00	1,50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1,500.00	1,50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112,040.21	8,112,04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96,774.71	2,096,77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994,465.50	5,994,4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800.00	20,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98,027.00	5,798,0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98,027.00	5,798,0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9,711.00	789,7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6,888.00	416,8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807,4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16,807,485.09
22999	其他支出	16,807,4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16,807,485.09
2299999	其他支出	16,807,4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16,807,485.0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16,083,036.41	10,338,518.01	105,744,518.4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06,436.27	6,992,342.27	414,094.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5,622.70	15,622.7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622.70	15,622.7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66,719.57	6,976,719.57	390,00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76,719.57	6,976,719.57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40,000.00	0.00	240,00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000.00	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94.00	0.00	4,094.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94.00	0.00	4,094.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409.80	1,752,409.80	184,00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409.80	1,752,409.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736.00	122,73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106.75	786,106.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567.05	843,567.05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69,700.00	0.00	169,70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69,700.00	0.00	169,70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300.00	0.00	14,30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300.00	0.00	14,30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831.94	387,166.94	211,665.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1,625.00	0.00	191,625.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25.00	0.00	20,025.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1,600.00	0.00	121,60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40.00	0.00	20,04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40.00	0.00	20,04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166.94	387,166.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82.85	272,982.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184.09	114,184.0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6,776.63	0.00	496,776.63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6,776.63	0.00	496,776.63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6,776.63	0.00	496,776.6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258,574.92	0.00	65,258,574.9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7,116.78	0.00	307,116.78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116.78	0.00	307,116.7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055,577.75	0.00	31,055,577.75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055,577.75	0.00	31,055,577.7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499,686.50	0.00	20,499,686.5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6,894.00	0.00	4,546,894.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894.00	0.00	137,894.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81,000.00	0.00	2,881,00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88,000.00	0.00	88,00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40,000.00	0.00	1,340,00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22,000.00	0.00	122,00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2,000.00	0.00	122,0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01,500.00	0.00	1,501,5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1,500.00	0.00	1,501,5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145,265.50	0.00	8,145,265.5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130,000.00	0.00	2,130,00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994,465.50	0.00	5,994,465.5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800.00	0.00	20,80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184,027.00	0.00	6,184,027.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184,027.00	0.00	6,184,02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9,711.00	789,71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6,888.00	416,888.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272,201.35	0.00	18,272,201.3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272,201.35	0.00	18,272,201.35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272,201.35	0.00	18,272,201.35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334,46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406,436.27	7,406,436.2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895,880.3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6,520.00	46,52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61,000.00	361,00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6,409.80	1,936,409.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8,831.94	598,831.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96,776.63	496,776.6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5,258,574.92	31,362,694.53	33,895,880.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499,686.50	20,499,686.5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230,342.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810,835.06	63,914,954.67	33,895,880.3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80,493.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80,493.0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7,810,835.06	总计	64	97,810,835.06	63,914,954.67	33,895,880.3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5	6
			合计	63,334,461.63	10,338,518.01	52,995,943.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06,436.27	6,992,342.27	414,094.00
20101			人大事务	15,622.70	15,622.7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5,622.70	15,622.7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66,719.57	6,976,719.57	390,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76,719.57	6,976,719.57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40,000.00	0.00	240,00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000.00	0.00	150,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94.00	0.00	4,094.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94.00	0.00	4,09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520.00	0.00	46,520.00
205	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000.00	0.00	36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409.80	1,752,409.80	184,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2,409.80	1,752,409.8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736.00	122,736.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6,106.75	786,106.7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3,567.05	843,567.05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69,700.00	0.00	169,7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69,700.00	0.00	169,7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300.00	0.00	14,3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300.00	0.00	14,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831.94	387,166.94	211,665.00
21004	公共卫生	191,625.00	0.00	191,625.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25.00	0.00	20,02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1,600.00	0.00	121,6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00	0.00	50,0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40.00	0.00	20,04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40.00	0.00	20,04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166.94	387,166.9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82.85	272,982.8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184.09	114,184.0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6,776.63	0.00	496,776.6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6,776.63	0.00	496,776.6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6,776.63	0.00	496,776.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01,426.78	0.00	31,201,426.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7,116.78	0.00	307,116.7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116.78	0.00	307,116.7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894,310.00	0.00	30,894,3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894,310.00	0.00	30,894,3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80,461.21	0.00	20,080,461.21
21301	农业农村	4,546,894.00	0.00	4,546,894.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894.00	0.00	137,894.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0,000.00	0.00	100,0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81,000.00	0.00	2,881,0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88,000.00	0.00	88,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40,000.00	0.00	1,340,000.00
21303	水利	122,000.00	0.00	122,00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2,000.00	0.00	122,0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01,500.00	0.00	1,501,5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1,500.00	0.00	1,501,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112,040.21	0.00	8,112,040.2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96,774.71	0.00	2,096,774.7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994,465.50	0.00	5,994,465.5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800.00	0.00	20,8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98,027.00	0.00	5,798,027.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98,027.00	0.00	5,798,0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6,599.00	1,206,599.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9,711.00	789,711.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6,888.00	416,888.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98,838.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465.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72,903.00	30201	办公费	86,054.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73,434.00	30202	印刷费	2,536.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8,877.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3,538.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43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3,83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58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6,106.75	30206	电费	57,5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3,567.05	30207	邮电费	14,601.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982.85	30208	取暖费	142,74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184.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8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85.69	30211	差旅费	40,807.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9,71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66,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001.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987.44	30214	租赁费	1,376.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676.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2,73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500.00
30305	生活补助	48,94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45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942.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682.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191.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00			
人员经费合计		9,670,514.87	公用经费合计					668,003.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预算数						2022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00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 支出	0.00	33,895,880.39	33,895,880.39	0.00	33,895,880.39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0
无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21453259.19 元，支出总计 121453259.19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840796.82 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1. 增加东塔寺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0752.42 元；2. 增加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326776.63 元；3. 增加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881000 元；4. 增加 2022 年农户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5. 增加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122000 元；6. 增加利通区各部门横向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383250 元等。

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3840796.82 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一是兑现东塔寺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0752.42 元；二是兑现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326776.63 元；三是兑现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881000 元；四是兑现 2022 年农户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五是兑现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122000 元；六是兑现利通区各部门横向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383250 元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4037827.1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230342.02 元，占 85.26%；其他收入 16807485.09 元，占 14.7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6083036.41 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38518.01 元，占 8.91%；项目支出 105744518.40 元，占 91.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7810835.06 元，支出总计 97810835.06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3493752.48 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1. 增加东塔寺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0752.42 元；2. 增加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326776.63 元；3. 增加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881000 元；4. 增加 2022 年农户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5. 增加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122000 元；6. 增加东塔寺乡文旅融合民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290000 元；7. 增加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经济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资金 1500000 元；8. 增加村级干部任职补贴项目资金 2525360 元；9. 增加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和白寺滩村 5 队 10 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资金 4728027 元等。

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3493752.48 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一是兑现东塔寺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0752.42 元；二是兑现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326776.63 元；三是兑现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881000 元；四是兑现 2022 年农户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五是兑现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122000 元；六是兑现东塔寺乡文旅融合民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290000 元；七是兑现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经济

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资金 1500000 元；八是兑现村级干部任职补贴项目资金 2525360 元；九是兑现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和白寺滩村 5 队 10 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资金 4728027 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914954.6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35%。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69393.23 元，增长 78.30%，主要原因是；1. 增加东塔寺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0752.42 元；2. 增加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1126776.63 元；3. 增加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881000 元；4. 增加 2022 年农户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5. 增加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122000 元；6. 增加东塔寺乡文旅融合民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290000 元；7. 增加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经济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资金 1500000 元；8. 增加村级干部任职补贴资金 2525360 元；9. 增加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和白寺滩村 5 队 10 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资金 4728027 元；10. 增加 2021 年秋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补助资金 200000 元；11. 增加东塔寺乡白寺滩村葡萄长廊产业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170000 元；12. 增加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 2020 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 13730000 元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914954.6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406436.27 元，占 11.59%；

公共安全（类）支出 46520 元，占 0.07%；教育（类）支出 361000 元，占 0.5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36409.80 元，占 3.03%；卫生健康（类）支出 598831.94 元，占 0.94%；节能环保（类）支出 496776.63 元，占 0.78%；城乡社区（类）支出 31362694.53 元，占 49.07%；农林水（类）支出 20499686.50 元，占 32.07%；住房保障（类）支出 1206599 元，占 1.8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464487 元，支出决算为 63914954.6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未编制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等功能科目；二是利通区财政逐年加大对往年城乡社区建设项目资金缺口的投入；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622.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2 年因疫情防控人大代表活动减少，活动经费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039322 元，支出决算为 6976719.5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4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信访积

案化解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2 年因疫情防控利通区初心馆停止对外开放参观学习减少了运行费开支。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共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094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党建领域创新示范点打造资金和驻村第一书记保障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乡镇党委工会妇联共青团专项经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65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视频会议费 26520 元。

8.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1000 元，支出决算为 361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本乡辖区中小学基础设施修缮、教学质量改善、学校活动开展等。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8000 元，

支出决算为 12273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4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导致民族团结和谐奖发放人员经费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6737，支出决算为 786106.7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因工作调动调入在职人员增加 3 人和补缴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单位应缴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差额。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2656 元，支出决算为 843567.0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8.44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因工作调动调入在职人员增加 3 人和补缴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单位应缴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差额。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697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科目未编制年初预算，本年支出决算数为利通区财政局依据民政局审核申请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94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以利通区财政局依据民政局审核申请拨付临时救助资金支出救助，相应减少其他农村生活救助资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0025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增加 2022 年独生子女保健费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216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资金。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资金。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04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了办公费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0922 元，支出决算为 272982.8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退休人员增加。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07994 元，支出决算为 114184.0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因工作调动调入在职人员增加 3 人。

2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96776.63 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增加东塔寺乡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16916 元，支出决算为 307116.7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41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 3 月份取消农村网格员，导致网格员经费支出减少。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1055577.7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6.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东塔寺乡 2021 年白寺滩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资金 589300 元；二是增加东塔寺乡 2021 年空心房拆迁补偿费 16010 元；三是增加东塔寺乡代建东塔卫生院和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建设资金 833000 元；四是增加东塔寺乡创城工作经费 110000 元；五是增加东塔寺乡鑫鲜农副产品市场维修改造资金 616000 元；六是增加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 2019 年度可行性剩余缺口补助资金 3730000 元；七是增加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道路回购款项资金 6270000 元；八是增加初心馆项目建设资金 161267.75 元；九是增加利通区中医药研创基地 2020—2021 年运营管理费 500000 元；十是增加化解 2021 年 5 月暂付东塔寺乡毛纺织园区征地补偿费 1500000 元；十一是增加白寺滩村产业融合发展及大青葡萄特色产业示范项目资金 3000000 元；十二是增加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 2020 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 13730000 元。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3600 元，支出决算为 13789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东塔寺乡 2022 年秋季动物防疫资金。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881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东塔寺乡新接堡村一二三产融合产业园冷库项目建设资金。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88000 元，支出决算为 8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乡村道路维护费。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34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 2022 年春小麦种植补助资金 50000 元；二是增加东塔寺乡文旅融合民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290000 元。

2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22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防涝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资金。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5015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增加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经济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资金 1500000 元；二是增加防返贫监测对象慰问资金 1500 元。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13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科目未编制年初预算，本年支出决算数为本单位申报利通区农发办审核批复实施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908504 元，支出决算为 5994465.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依据吴忠市利通区区委组织部《关于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吴利财发【2022】9 号】30 号）文件村级干部增资支出 2085961.50 元。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东塔寺乡新龙滩农场管理经费支出减少。

33.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184027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500000 元；二是增加东塔寺乡白寺滩村葡萄长廊产业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170000 元；三是增加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和白寺滩村 5 队 10 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资金 4728027 元；四是增加利通区 2021 年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经费 200000 元；五是增加利通区 2021 年秋季农田水利

基本建设补助资金 200000 元；六是增加白寺滩村产业融合发展及大青葡萄特色产业示范村项目资金 386000 元。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58768 元，支出决算为 78971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依据吴忠市住房公积金中心调整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基数所增长的公积金。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80068 元，支出决算为 41688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及退休人员购房补贴本年因增资，经相关单位审核后依相关依据实发购房补贴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38518.01元，其中：人员经费9670514.87元，公用经费668003.14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9498838.87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972941.87元，增长11.41%，主要原因是在职干部正常晋级增资及增加基础绩效奖；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2212847.8元，增长30.2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634465.14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94775.14元，增长17.5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在职公务员交通补贴在其他交通费用中核算；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40744.44元，增长6.8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1676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

数减少3044元，降低1.74%，主要原因是遗属人员自然死亡1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1534.70元，增长0.9%。

4. 资本性支出33538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26462元，降低44.1%，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办公设备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28430元，降低45.8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无决算数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单位无公务用车，不存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二是因公用经费紧张，年初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用和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三是按照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单位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因此本单位无年初预算数和年末决算数。

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1年度增加0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经费无支出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单位无公务用车，不存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二是因公用经费紧张，年初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用和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三是按照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单位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因此本单位

无年初预算数和年末决算数。

(二)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本年科目无发生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2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895880.39元，本年支出33895880.39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13995147.71元，降低29.22%，主要原因是：当年吴忠市政府安排的重点城市建设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兑现的补偿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

决算为 33895880.39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兑现干饭渠村和白寺滩村群众银西高铁建设项目拆迁过渡费 2417734.79 元；二是兑现城市东片区干饭渠村改扩建项目征地补偿费 668943 元；三是兑现石佛寺村和干饭渠村城市东片区一期项目征地款 3605718 元；四是兑现城市东片区项目及棚户区改造次干道工程建设征地补偿费 15000000 元；五是兑现东塔寺乡第四配水厂项目建设征地补偿费 1103528 元；六是兑现东塔寺乡城市东片区首开区建设项目征地补偿费 10362158.60 元；七是兑现塔寺乡城市生活垃圾转运系统二期项目建设征地补偿 682798 元；八是兑现东塔寺乡城市东片区首开区坟墓迁移补偿费 55000 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8003.14 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2314.44 元，增长 1.88%。主要原因是：当年新招录人 3 人运行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办公设备及物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538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538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538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8046.3 平方米（其中：本单位房屋面积 5740 平方米，待调拨出城市建设拆迁代建其他单位房屋面积 12306.3 平方米；共有车辆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5216.1025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83.2025 万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 1882.3 万元，本级预算资项目金自 3250.6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今年在部门决算后，对本单位实施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92 分以上，实现了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认识，完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绩效评价制度，促进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二是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密切关注任务开展情况，确保实际工作切合绩效目标；四是项目做到管理规范，程序到位，有效缓

解了困难群众的生活问题，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维护录入社会的稳定；五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学习，拓展工作思路，提升部门绩效自评业务水平。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困难群众和特困群众生活救助资金、2022 年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补资金项目等进行了绩效自评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活动开展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经济和社会效益，可以推动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并带动相关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有效改善了自然环境，基本实现了预期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信访积案化解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 政拨款	24	24	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积极稳妥的化解信访积案,“2017 年市政清水河绿化带英目, 拆迁刘碱滩四队农户宅基地及征用耕地, 本人没有安置房屋的信访诉求”, 信访人马志宁退伍军人, 无固定工作且家庭子女多, 生活困难原因, 通过调解给予信访人困难救助资金 18 万元; 针对新接堡村二队石淑荣反映“将空挂的 2 亩地取消并享受实际的失地农民待遇”的信访诉求, 石淑荣及其丈夫胡科, 因长年患慢性病长期治疗, 且家庭生活比较困难, 通过调解给予信访人困难救助 6 万元。</p>				<p>涉及信访积案已化解, 资金及时支付, 信访积案化解成本 24 万元。增加信访人员收入, 解决问题化解矛盾,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推进文明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p>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涉及信访人员	2 人	2 人	10	10	
		质量指 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化解积 案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 标	信访积案化解成本	24 万	24 万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 指 标	信访人员收入情况	较好	好	5	5		

标 (30 分)	社会效 益 指标	解决问题化解矛盾, 维护社 会稳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生态效 益 指标	促进文明城市建设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 分					100	95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 表

项目名称		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	12.2	12.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	12.2	12.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我乡防溺水和水旱灾害防御,严密防范应对各类水旱灾害,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隐患排查。				该项目涉及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行政村 10 个,巡河员 20 个对东塔寺乡片内各沟渠进行巡查排查,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成本为 12.2 万元,资金支付及时。同时该项目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有效减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减少生态破坏,提高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能力。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行政村数量	10 个	10 个	10	10	
			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巡河员数量	20 个	20 个	10	10	
		质量指 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0	8	
		成本指 标	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成本	12.2 万	12.2 万	10	10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 指标	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	较好	较好	10	8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减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生态破坏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提高防溺水及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较好	较好	10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3 表

项目名称		利通区 2021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扎实推进村庄清洁行动,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乡风文明有效提升。				东塔寺乡片内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已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环境整治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增加村民人均收入;提高村民生活质量、美化生活环境;减少生态破坏,保护生态环境。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农村行政村数量	10 个	1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9	
		成本指标	控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	较好	较好	10	7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美化生活环境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生态破坏,保护生态环境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农村环境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90%	95%	10	8	
总 分					100	92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4 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秋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着力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补短板、夯实基础, 有效促进耕地质量提升完成。			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已完成,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环境整治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 增加村民人均收入; 促进农业持续健康发展, 美化生活环境提升农村生态宜居环境, 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涉及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行政村数量	6 个	6 个	10	10	
		质量 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8	
		成本 指标	控制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 提高农民收入	较好	好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促进农业持续健康发展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生态宜居环境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5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5 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东塔寺乡独生子女保健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25	2.0025	2.0025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 款	2.0025	2.0025	2.00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用于本乡 45 户 76 人独生子女家庭保健费 2.0025 万元			本乡 45 户 76 人独生子女家庭保健费 2.0025 万元, 现已全部发放完成。资金及时支付, 支付率达到 100%。提高独生子女家庭生活质量, 提高政府的公信力, 调整完善独生子女户投入机制, 独生子女家庭满意度达到 98%。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独生子女家庭	45 户	45 户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家庭保健费成本	2.0025	2.003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独生子女家庭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政府的公信力	较好	较好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整完善独生子女户投入机制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独生子女家庭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 分					100	96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6 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春小麦种植补助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通区东塔寺乡二道桥村、新接堡村、白寺滩村农户种植春小麦 500 亩，每亩补助 100 元共计补助 5 万元			本乡春小麦种植 500 亩，金额 5 万元，现已全部发放完成。资金及时支付，支付率达到 100%。春小麦种植补助提高农户种植春小麦积极性，促进农户增收，保护地方粮食安全，促进各类作物主产区生态环境保护，春小麦种植户满意度达到 98%。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3 个	3 个	10	10	
			涉及春小麦面积	500 亩	500 亩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10	10	
		成本指标	春小麦种植补助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农户种植春小麦积极性，促进农户增收	较好	好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护地方粮食安全	较好	好	5	5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各类作物主产区生态环境保护	较好	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春小麦种植户满意度	≥90%	98%	10	9	
总 分					100	96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7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经济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于 2022 年建设完成连栋拱棚 19 座			截止 2022 年底白寺滩村 19 座连栋拱棚已全部完工,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 有效提高村民及村集体收入, 解决村民外出打工就业难题,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优化环境, 减少污染,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搭建大棚数量	19	19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20	18	
		成本指标	支持白寺滩村经济合作社连栋拱棚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较好	较好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提高项目村集体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社会效益 指标	解决村民外出打工就业难题	较好	较好	5	5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环境, 减少污染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提高村集体收入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8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 2022 年乡村振兴产业融合提档升级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白寺滩村 2022 年乡村振兴产业融合及基础设施提档项目包括日光温室改造 19 栋, 以及基础设施改造(包括道路硬化工程、室外电气工程以及污水管网安装工程)。			现 19 座日光温室改造现已基本完成, 基础设施改造完成 83%以上。目前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有效提高村民收入, 解决村民外出打工就业难文题,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优化环境, 减少污染, 提高种植收益, 方便群众日常出行。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日光温室改造数量	19 栋	19	5	5	
			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3 个	2.49 个	5	4.1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日光温室改造成本	较好	较好	10	10	
			控制基础设施改造成本	较好	较好	10	10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村民年均收入提高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解决村民外出打工就业难文题	较好	较好	5	4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分)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环境, 减少污染, 提高种植收益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	较好	较好	5	4	
		基础设施改造方便村民日常出行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15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9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 2021 年白寺滩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58.93	10	59%	5.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58.93	—	5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白寺滩村进行美丽宜居村庄改造, 包括围墙砌筑、门头改造、原有大门喷漆、安装路灯等			现对白寺滩村进行美丽宜居村庄改造项目包括围墙砌筑、门头改造、原有大门喷漆、安装路灯等均已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通过美丽宜居村庄建设, 优化环境, 吸引游客参观, 增加村民收入,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优化农村环境。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农业村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20	15	工程已完工, 但尚未进行结算
		成本指标	控制 2021 年白寺滩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10	10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通过美丽宜居村庄建设, 优化环境, 吸引游客参观, 增加村民收入。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86.9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0 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宁财〔农〕指标〔2021〕578 号）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56.94	10	87%	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56.94	—	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包括白寺滩村渠道砌护工程、石佛寺八组人居环境整治以及新接堡村渠系砌护及道路硬化			白寺滩村渠道砌护工程、石佛寺八组人居环境整治以及新接堡村渠系砌护及道路硬化工程现已全部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通过灌溉方便，促进农村产业健康发展，村民人均收入增加，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方便村民农田灌溉，优化农村环境。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涉及农业村	3 个	3 个	10	10	
		质量指 标	工程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5	13	
		成本指 标	控制白寺滩村渠道砌护工程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5	5	
	控制石佛寺八组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5	5		
	控制新接堡村渠系砌护及道路硬化工程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5	5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 指 标	灌溉方便，促进农村产业健康发展，村民人均收入增加	较好	好	5	4		
	社会效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4		

(30分)	益指标	方便村民农田灌溉	较好	好	5	4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好	5	3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方便村民农田灌溉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89.7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1 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宁财〔农〕指标〔2022〕355 号）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40	100	10	71%	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	140	100	—	7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白寺滩村 1、4 队渠道铺设及苦水河东城新农道路亮化项目以及石佛寺村文化广场铺装、排水及路灯安装项目			现白寺滩村 1、4 队渠道铺设及苦水河东城新农道路亮化项目以及石佛寺村文化广场铺装、排水及路灯安装工程已全部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道路亮化，优化环境，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提升农村基础设施质量，优化农村环境推动当地特色产业发展。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农业村	2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20	18	
		成本指标	控制白寺滩村道路亮化工程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5	5
	控制石佛寺村文化广场铺装、排水及路灯安装项目工程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5	5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道路亮化，优化环境，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	较好	较好	5	4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5	
		提升农村基础设施质量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推动当地特色产业发展	较好	较好	5	3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89.1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2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白寺滩村葡萄长廊产业基础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17	10	81%	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17	—	8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东塔寺乡白寺滩村葡萄长廊文化旅游融合产业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铺设设施大棚木质小道 200 米、安装配套照明及辅助用电设施 40 套、渠道砌护及水利设施维修 200 米。			白寺滩村葡萄长廊项目包含铺设设施大棚木质小道 200 米、安装配套照明及辅助用电设施 40 套、渠道砌护及水利设施维修 200 米均已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优化环境，建设特色葡萄长廊，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提高村民生活质量，为村庄提质增景，优化农村环境。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铺设大棚木质小道长度	200 米	200 米	5	5	
			配套照明及辅助用电设施	40 套	40 套	5	5	
			渠道砌护及水利设施维修长度	200 米	200 米	5	5	
		质量指 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0	8	
		成本指 标	控制铺设大棚木质小道建设成本	较好	好	5	5	
	控制照明及辅助用电建设成本		较好	好	5	5		
控制渠道砌护及水利设施维修成本	较好		好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环境，建设特色葡萄长廊，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	较好	好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为村庄提质增景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推动当地特色产业发展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1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3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代建东塔卫生院和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	83.3	83.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3.3	83.3	8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1 年 9 月, 按照吴忠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东塔卫生院、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由东塔寺乡人民政府负责代建。2015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4193 平方米。			东塔卫生院、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由东塔寺乡人民政府负责代建。2015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带动当地医疗要用品发展,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东塔卫生院办公楼	1 个	1 个	10	10	
			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0	9	
	成本指标	控制代建东塔卫生院、利通区计生服务站综合楼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当地医疗要用品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益 指标	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 升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4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刘碱滩村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刘碱滩村设施温棚建设项目, 占地 20 亩, 计划新建长 120 米、宽 12 米的高标准日光温室 5 座			日光温室 5 座现已全部完成,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村民人均收入及村集体收入增加,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增加村民就近务工选择, 优化农村环境。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设施温棚数量	5 座	5 座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8	
		成本指标	控制设施温棚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 标	村民人均收入增加	较好	好	5	5	
			村集体收入增加	较好	好	5	5	
		社会效 益指 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5	
			增加村民就近务工选择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 益指 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好	5	4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6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5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和白寺滩村 5 队 10 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9	579	538.09	10	93%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9	579	538.09	—	9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八组给排水等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铺设给排水和电力主管(线)510米、支管(光纤、管线)1000米,建设各类检查井64座,安装景观路灯28盏; 白寺滩村5队和10队污水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铺设排水主管1259米、支管2100米,建设污水检查井和沉淀井52座,恢复混凝土路面3780平方米,沥青路面2840平方米。			石佛寺村八组给排水等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以及白寺滩村5队和10队污水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均已完工,工程合格率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优化环境,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提高基础设施质量,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优化农村环境情况,加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量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10	9	
		成本指标	控制石佛寺村排水等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成本		较好	较好	10	9
	控制白寺滩村排水等管网改造及路面铺装项目成本		较好	较好	10	9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优化环境,促进参观旅游,村民人均收入增加	较好	好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基础设施质量,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较好	10	9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加强人居环境整治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好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4.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6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石佛寺村和白寺滩村实施文旅融合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9	229	229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29	229	22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东塔寺乡在白寺滩村、石佛寺村实施了文旅融合项目。在石佛寺村八组新建精品民宿 8 户，家访接待 11 户，建设农耕记忆馆、民宿文化广场等；在白寺滩村建设民宿、家访接待户、特色庭院 24 户，建成乡愁记忆馆、醋坊、蜂房等民宿文化展示中心。			石佛寺村与白寺滩村民宿建设均已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民宿及家访接待户建设，促进参观旅游，增加村民人均收入，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优化农村环境情况，加强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石佛寺民宿	19 户	19 户	5	5	
			白寺滩民宿	24 户	24 户	5	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石佛寺村民宿及家访接待户等项目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10	9	
			控制白寺滩村民宿及家访接待户等项目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宿及家访接待户建设，促进参观旅游，增加村民人均收入	较好	较好	10	8	
(3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	较好	较好	5	4		

	分)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加强人居环境整治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7 表

项目名称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东塔寺乡新接堡村渠系维修与砌护工程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75	10	88%	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	85	75	—	8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东塔寺乡新接堡村渠系维修与砌护工程,新接堡村渠系维修与砌护 6.3 公里(80 型渠 2.18 公里、50 型 3.96 公里、30 型 0.26 公里),安装畦田口 382 个、过路管涵 40 型 5 个,50 型闸口 5 个。			东塔寺乡新接堡村渠系维修与砌护工程现已全部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提高农民收入;促进农业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农村生态宜居环境,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涉及行政村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 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9	
		成本指 标	控制新接堡村渠系维修与砌护工程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 标	提升农村经济发展环境,提高农民收入	较好	好	10	10	
		社会效 益指 标	促进农业持续健康发展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 益指 标		提升农村生态宜居环境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较好	较好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4.8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8 表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孤儿、困境儿童及流浪乞讨)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本乡 65 户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本乡 65 户临时救助困难群众, 15 万元救助资金, 已全部发放完成。资金及时支付, 支付率达到 100%。增加困难群众收入, 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情况,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临时救助困难群众满意度达到 98%。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涉及困难群众户数	65 个	65 个	10	10	
		质量指 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9	
		成本指 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成本	15 万	15 万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 标	增加困难群众收入	较好	好	10	9	
社会效 益指 标		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情况	较好	好	10	9		
生态效 益指 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较好	较好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9	
总 分					100	95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19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40	126.5	10	90%	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0	140	126.5	—	9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冬季清洁取暖项目任务数为 490 户, 其中安装热风机 70 户, 安装太阳能电辅助加热 420 户。			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70 户热风机, 420 户太阳能电辅助加热已全部安装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 有效提高村民收入,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优化环境, 减少大气污染, 减少煤炭使用量,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热风机安装数	70	70	5	5	
			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太阳能电辅助加热安装数	420	420	5	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0	8	
		成本指标	控制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热风机安装成本	较好	较好	10	8	
			控制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太阳能电辅助加热安装成本	较好	较好	10	8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村民年均收入提高情况	较好	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环境, 减少污染, 减少煤炭使用量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清洁取暖项目后续村民使用情况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89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0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吴忠市大力推进城市东片区开发,对东塔寺乡干饭渠村 180 座温棚进行拆除并完成场地平整工作,及对周围人居环境进行整治,经聘请第三方对工程量进行核验,土地平整量为 169592.3 平方米,拆除工程量为 88214.25 平方米,土方外运量为 2102.68 立方米。			干饭渠村已完成温棚拆除、场地平整,及对周围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该项目推进城市东片区开发,推动地区经济收益,提高村民收入,提高村民生活质量,优化农村环境,持续推进农村高质量发展。项目村村民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量	169592.3 平方米	169592.3 平方米	5	5	
			拆除工程量	88214.25 平方米	88214.25 平方米	5	5	
			土方外运量	2102.68 平方米	2102.68 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15	13	
	成本指标	控制温棚拆除、土方平整及土方外运成本	较好	较好	10	8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推进城市东片区开发,推动地区经济收益。	较好	较好	5	4	
			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村民生活质量情况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农村环境情况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持续推进农村高质量发展	较好	较好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1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鑫鲜农副产品市场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61.6	10	99%	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2	62	61.6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扎实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迎检工作,东塔寺乡人民政府实施了吴忠市利通区鑫鲜农副产品市场道路,停车场硬化及零星维修工程,主要对市场内停车场和道路进行维修,对零售大厅脱落瓷砖和墙面掉皮情况进行修缮现需维修。			鑫鲜农副产品市场道路,停车场硬化及零星维修工程已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增加农户收入,提高经济效益,优化市场环境,提高市场服务功能,推进文明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农副产品市场数量	1 个	1 个	5	5	
			农副产品市场面积	5 万平 方米	5 万平 方米	5	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9	
		成本指标	控制鑫鲜农副产品市场维修项目建设成本	较好	较好	10	8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农户收入,提高经济效益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市场服务功能	较好	好	5	4	
			优化市场环境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优化市场环境,推进文明城市建设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收入情况	较好	较好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2.9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2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石佛寺截污控源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石佛寺截污控源治理项目, 包括村污水工程、农渠改造工程、水体治理工程、给水工程、道路破除工程等。			石佛寺截污控源治理项目已全部完工,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该项目修复环境, 促进参观旅游, 增加村民人均收入; 为群众打造天蓝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活环境; 修复生态环境, 保护物种多样性, 持续推进农村高质量发展。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20	18	
		成本指标	控制石佛寺截污控源治理项目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修复环境, 促进参观旅游, 增加村民人均收入	较好	好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为群众打造天蓝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活环境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修复生态环境, 保护物种多样性	较好	较好	10	8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农村高质量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90%	95%	10	9	
总 分					100	93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3 表

项目名称	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 2020 年度、2022 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6	2746	2746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746	2746	27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吴利政发【2016】69号《关于审宁中医药研创基地（含园区道路）建设项目 PPP 模式初步实施方案和吴忠市利通区委员会常委会议纪要【2020】26号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53号，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定利通区中医药研创基地 PPP 项目 2022 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			中医药研创基地项目 2020 年度、2022 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据实支付，资金支付及时，成本为 2746 万元。该项目开发保护传统中医药，促进经济发展，深化中传统中医药研创，提升社会价值，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保护和发展绿色环保的传统中医药，提升振兴传统中医药影响，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据实支付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利通区中医药研创基地 PPP 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成本	2746 万	2746 万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开发保护传统中医药，促进经济发展	较好	较好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深化中传统中医药研创，提升社会价值	较好	较好	5	4	
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和发展绿色环保的传统中医药	较好	较好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振兴传统中医药影响	较好	较好	5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4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4 表

项目名称	利通区中医药研创基地 2020-2021 年运营管理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中医药研创基地日常办公费, 水电暖费用及其他费用 50 万元。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据实支付中医药研创基地日常办公费, 水电暖费用及其他费用, 资金支付及时, 成本为 50 万元。该项目开发保护传统中医药, 促进经济发展, 深化中传统中医药研创, 提升社会价值, 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 保护和发展绿色环保的传统中医药, 提升振兴传统中医药影响,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中医药研创基地日常办公费, 水电暖费用及其他费用成本	50	5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开发保护传统中医药, 促进经 济发展	较好	好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深化中传统中医药研创, 提升 社会价值	较好	好	5	4	
			促进地方就业及稳定	较好	好	5	4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和发展绿色环保的传统中 医药	较好	好	5	4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提升振兴传统中医药影响	较好	较好	5	3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4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5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 2022 年秋季动物防疫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本乡 6 个行政村 2022 年秋季动物防疫工作顺利开展			东塔寺乡 6 个行政村 2022 年秋季动物防疫工作已完成, 据实结算率达 100%, 资金支付及时。防止疫情发生, 减少养殖户经济损失, 防范辖区动物疫病传染事件发生, 避免因无害化处理不到位出现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破坏生态环境, 促进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养殖户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6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控制 2022 年秋季动物防疫资金成本	较好	好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防止疫情发生, 减少养殖户经济损失	较好	好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防范辖区动物疫病传染事件发生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避免因无害化处理不到位出现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破坏生态环境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促进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0%	95%	10	9	
总 分						100	97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6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创城工作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1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打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攻坚战, 需投入人力物力, 开展各安置小区破损路面、井盖维修、垃圾清理、公益广告宣传等。				东塔寺乡各安置小区为创城开展各安置小区破损路面、井盖维修、垃圾清理、公益广告宣传等均已完成, 工程合格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 项目成本控制较好。促进经济发展水平, 带动居民收入增长; 提高居民素质, 提高城市文明水平;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减少生态破坏; 推进文明城市建设, 不断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各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0 个	1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较好	20	18		
		成本指标	控制创城工作成本	较好	较好	10	9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水平, 带动居民收入增长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居民素质, 提高城市文明水平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减少生态破坏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推进文明城市建设，不断提高 城市文明程度	较好	较好	10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村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2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7 表

项目名称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吴忠市利通区委组织部吴利党办发【2021】30号文件,乡村治理经费按照每村每年10万元进行核算,利通区委组织部承担每村每年2万元,利通区财政预算8万元我乡10个行政村,乡村治理经费总计80万元。用于完善乡村治理。			东塔寺乡各村乡村治理项目均已完成,工程合格率100%,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较好。加强村级专项治理,促进群众增收,促进社会和谐促进群众宜居生态环境意识,振兴乡村经济发展。各村群众满意度达到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0个	10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19	
		成本指标	村级专项治理经费成本控制	较好	好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加强村级专项治理,促进群众增收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村级专项治理,促进社会和谐	较好	较好	5	4	
		生态效益 指标	促进群众宜居生态环境意识	较好	好	5	3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加强乡村治理,振兴乡村经济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村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2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28 表

项目名称	东塔寺乡 2021 年空心房拆迁补偿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忠市利通区东塔寺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建设美丽乡村, 美化村庄面貌, 消除安全隐患, 东塔寺乡二道桥村 3 组 1 户方巨斌自愿拆除其符合“空心房”整治工作范围的房屋, 占地面积 0.624 亩, 拆除补助金额为 16010 元。</p>			<p>东塔寺乡二道桥村方巨斌自“空心房”已拆除, 据实结算支付率达到 100%, 资金支付及时。促进美丽村庄建设, 带动村级经济发展, 增加群众收入,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 消除安全隐患, 打造美丽宜居人居环境, 促时农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农户满意度达到 98%</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户数	1 户	1 户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据实结算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较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空心房拆除补偿成本	1.6 万	1.6 万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美丽村庄建设, 带动村级经济发展, 增加群众收入	较好	较好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 消除安全隐患	较好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打造美丽宜居人居环境	较好	好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促时农村产业高质量发展	较好	较好	10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 分						100	96	